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dian Powe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071)

建議變更董事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僅此宣佈，趙冰先生由於個人工作調整，已提出辭任本公司副董事長、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委員職務。該辭任將於本公司股東批准委任新董事後生效。

趙冰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辭任之任何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對趙冰先生在任期間所做的工作表示滿意，對其為本公司發展所做出的貢獻給予高度評價，並向其表示衷心感謝。

本公司進一步宣佈，本公司董事會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舉行了第十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審議並一致同意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審議及批准建議選舉朱鵬先生(「朱先生」)為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董事。朱先生的任期自該股東大會結束時起至第十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屆時可重選連任。

朱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朱鵬先生，中國國籍，生於一九七六年一月，正高級會計師，管理學博士，研究生學歷。朱先生現任山東發展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山東省綠色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黨委書記、董事長。朱先生曾先後就職於大眾報業集團、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山東發展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朱先生在戰略投資、資本運營、企業管理方面有二十六年工作經驗。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朱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在上市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在本公司及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且無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朱先生與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朱先生並無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具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涵義）。

朱先生將不會自本公司收取任何擔任董事職務的薪酬或津貼。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建議選舉朱先生為本公司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予以披露，本公司認為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秦介海
董事會秘書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戴軍（董事長、執行董事）、趙冰（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陳斌（執行董事）、趙偉（非執行董事）、曾慶華（非執行董事）、曹敏（非執行董事）、王曉渤（非執行董事）、李國明（執行董事）、豐鎮平（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興春（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躍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沈翎（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 • 北京

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

* 僅供識別